



大学生基本常识丛书

大学生必知基本政治常识

大学生必知基本社会生活常识

大学生必知基本科学常识

大学生必知基本文化常识

大学生必知基本经济常识

丛书主编：赵秀臣

本书主编：李 建

tudents

大学生必知 基本政治常识

college



ISBN 7-80169-437-6



9 787801 694379 >

责任编辑:赵天水

装帧设计:褚黎丽 向继华

ISBN 7-80169-437-6/G · 134

定 价: 28.00元

大学生基本常识丛书
丛书主编 赵秀臣

大学生必知 基本政治常识

李 建 主编

中国时代经济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大学生必知基本政治常识/李建主编. - 北京:中国时代经济出版社, 2003.8

(大学生基本常识丛书)

ISBN 7-80169-437-6

I . 大… II . 李… III . 政治学—青年读物

IV . D0-4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065970 号

大学生基本常识丛书

大学生必知基本政治常识

李 建 主 编

出版者 中国时代经济出版社
地 址 北京东城区东四十条 24 号
青蓝大厦东办公区 11 层
邮政编码 100007
电 话 (010)64066019 88361317
传 真 (010)64065971
发行经销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印 刷 北京振兴华印刷厂
开 版 880×1230 1/32
版 次 2003 年 8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3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印 张 14.5
字 数 326 千字
印 数 1—10000 册
定 价 28.00 元
书 号 ISBN 7-80169-437-6 /G·134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前　　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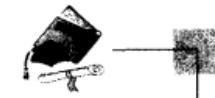
当今时代已经进入了知识社会，社会对大学生的知识素质的要求也越来越高。但是，面对极其庞杂的知识体系，面对社会对专业性知识和操作技能的偏重，同时，一般的基本知识由于是一个人基本素质的体现又不可或缺的局面，大学生们怎样才能够在大学学习期间更好、更有效地掌握必备的基本知识呢？

为了满足广大大学生更好、更有效地掌握基本知识的需要，我们特地组织编写了这套《大学生基本常识丛书》，从政治、经济、文化、科学和社会生活这五个方面入手，选择了既为大学生喜闻乐见，又适应了社会要求的多个主题，以严谨科学的态度，全面深入地介绍了相关基本知识。由于篇幅所限，我们不可能全面穷尽政治、经济、文化、科学和社会生活这五个知识领域极广、内容十分复杂的知识体系的所有内容。但是，我们根据相关专家的建议和通过调查作出的社会经验判断，特别选取了比较为大家所关注的主题进行编写介绍，形成了现在大家看到的这套丛书。共包括：《大学生必知基本政治常识》、《大学生必知基本经济常识》、《大学生必知基本文化常识》、《大学生必知基本科学常识》和《大学生必知基本社会生活常识》。我们相信，虽然这套丛书的内容不算全面，但所有

的知识介绍应该能够满足大学生朋友对相关基本知识的需求。

当然，本丛书也还会有许多不足之处，希望读者多多指正，以利于我们今后更好地为大家贡献自己的智慧。

本丛书编写组



目 录

前言	(1)
第一章 国家体系	(1)
第一节 国家学说	(1)
一、非马克思主义国家学说	(1)
二、马克思主义国家学说	(5)
第二节 国家结构与国家机构	(12)
一、国家结构	(12)
二、国家机构	(16)
第三节 国家政权组织形式	(42)
一、国家政权组织形式概述及类别	(42)
二、英国议会君主制政体	(44)
三、美国总统制共和政体	(57)
四、联邦德国议会共和制政体	(72)
五、瑞士委员会制共和政体	(81)
六、法国半总统共和政体	(89)
七、中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政体	(99)
第四节 当代政党与政党制度	(106)

 大学生必知基本政治常识

一、政党概述	(106)
二、英国政党制度	(113)
三、美国政党制度	(125)
四、法国政党制度	(135)
五、联邦德国政党制度	(147)
六、中国政党制度	(161)
第二章 国际政治	(173)
第一节 国际政治格局	(173)
一、国际政治格局的概念	(173)
二、两次世界大战前后国际政治格局的演变	(176)
第二节 国际行为体系	(180)
一、国际政治秩序	(180)
二、国际法	(184)
三、联合国宪章	(186)
四、和平共处五项原则	(190)
第三节 重要国际组织	(194)
一、国际组织的概念与分类	(194)
二、联合国	(196)
三、欧洲联盟	(200)
四、北大西洋公约组织	(202)
第四节 大国关系	(203)
一、中美关系	(203)
二、中俄关系	(215)
三、中日关系	(223)
四、美俄关系	(232)



五、欧美关系	(246)
第三章 政坛名人与政治事件	(253)
第一节 政坛名人	(253)
一、彼得大帝	(253)
二、拿破仑·波拿巴	(256)
三、亚伯拉罕·林肯	(261)
四、富兰克林·罗斯福	(265)
五、阿道夫·希特勒	(270)
六、温斯顿·丘吉尔	(273)
七、斯大林	(279)
八、毛泽东	(285)
九、邓小平	(292)
第二节 政治事件	(296)
一、第一次世界大战	(296)
二、俄国十月革命	(304)
三、第二次世界大战	(312)
四、联合国的建立	(320)
五、冷战	(324)
六、苏联解体	(336)
七、欧洲一体化进程	(351)
八、科索沃危机	(363)
九、海湾战争	(373)
第四章 当代政治热点问题	(381)
第一节 国际热点	(381)



大学生必知基本政治常识

一、巴以冲突.....	(381)
二、印巴争端.....	(394)
三、车臣危机.....	(403)
四、伊拉克战争.....	(415)
五、朝鲜核危机.....	(426)
第二节 中国国内热点.....	(434)
一、中国境内的恐怖组织——“东突”	(434)
二、政治文明	(447)
后记.....	(455)



第一章 国家体系

第一节 国家学说

一、非马克思主义国家学说

一直以来，政治学都把国家作为自己的主要研究对象，传统上的欧洲学术甚至把政治学放在“法与国家学说”的体系中进行研究。政治学从制度的角度对国家的构成进行了深入的研究，从功能方面也有过卓有成效的研究，积累了大量的成果。当代行为主义政治学对政府行为进行多角度的分析，政治系统论把国家作为一种政治系统，从系统输入和输出的角度分析国家。结构—功能主义用静态与动态结合的方法，把国家看做是一种系统过程。当代西方新的政治经济学从经济学的角度论证政府存在的合理性，从个人的立场规定政府的功能及类型，用成本—收益分析剖析政府行为，提出著名的“政府失灵论”。新制度经济学把国家放在制度概念之下，用产权理论和企业组织理论解释国家的起源和本质。奥尔森用集团间的互动和结构解释国家的兴衰，把国家的发展看成集团行动的结果。

在历史上，古希腊的国家，如雅典、斯巴达等都是城邦国

家，因而“国家”即是指城邦（polis）。到了古罗马时期，共和国成为主流的国家形态，所以这时的“国家”是指代表整个城市公众的共和国（republic）。古罗马之后，经过漫长的中世纪的酝酿。到1513年，意大利人马基雅弗利开始在《君主论》一书中用拉丁文status指称国家。其后，英国人斯塔基在1538年出版的《英格兰》一书中以status的英文state指称国家。自此之后，state成为政治意义上的“国家”的专用概念，意指国家的某些要素如土地、人民、政府以及统治技术。

国家作为社会政治现象的一个集中表现，它集中地反映为由各种权力主体的交互作用所形成并普遍地施行于一定领土和人口范围内的公共权力。它从社会的阶级冲突中产生又自居于社会之上而且日益同社会相脱离，并通过其各种职能来维护政治统治秩序和管理社会公共事物。

自古希腊以来，各政治学家、政治学流派以及哲学、社会学都以国家为自己的研究对象，并对国家进行了自己的定义。在我国学术界，一般将关于国家的理论划分为马克思主义国家论和非马克思主义国家论。

总体来说，具有一定代表性，从一定角度涉及了国家本质的国家学说主要有以下几种：

（一）国家是一定社会生活的共同体

将国家认作是一定社会生活的共同体从国家的表面社会形式特征的角度界定了国家，其基本观点是把国家看做人们为了一个共同的特定目的而生活在一起的一个社会群体。亚里士多德、西塞罗等人是持这一观点的代表人物。

这种观点把国家与部落、氏族视为一体。古希腊的亚里士多德在《政治学》一书中指出：国家是许多家族及村落的联合



体，它是人们为了达到完美的和自治的生活而组织形成的。古罗马的西塞罗认为，国家是由许多社会团体基于共同的权利意识及利益互享的观念而结合成功的组织体。

在当代西方政治学家眼中，国家通常都是被看做特定社会生活共同体的。在中国，国家的合理性和合法性在相当长的历史时期是通过家庭这个模式来证明的；国家被认为是家庭的扩大。

（二）国家是由一定要素构成的

国家是由一定要素构成的。这种观点从国家的构成要素的角度来界定国家。这种观点更多的是描述国家的外观特征。这种观点被统称为国家要素说。

常见的国家要素说一般有三要素说和四要素说。三要素说认为国家是具有人民、土地、主权者三个关键要素。梁启超就在《少年中国说》中认为：“夫国家者何物也？有土地有人民，以居于其上之人民，而治其所居土地之事，自制法律而守之。有主权，有服从，人人皆有主权者，人人皆服从者，夫如是斯谓之完全成立之国家。”四要素说则认为国家是由人民、领土、主权和政府这四个要素构成的，美国政治学家迦纳在《政治科学与政府》一书中指出：“国家是由很多人民组成的社会；永久占一块一定的领土；不受外来的统治；有一个为人民在习惯上所服从的有组织的政府。”

（三）国家是上帝（神）的意志的产物

这种观点认为，国家是人们根据上帝（神）的意志而组成的，国家是上帝（神）的意志的产物。这种观点在“君权神授”，“政教合一”的国家中较为常见。西方神学家如圣奥古斯丁、托马斯·阿奎那等人都持这一观点。



(四) 国家是人们订立社会契约的产物

这种观点被称为社会契约说，它认为，国家是处于自然状态的自由的自然人之间，为了共同的需要，通过订立社会契约，让渡出自己全部或部分权利，从而组成了国家。

古希腊晚期的思想家伊壁鸠鲁最早提出了自然状态和相关的社会契约论的国家观。在中世纪之后，到了16—18世纪，随着资本主义市场交换和契约行为的发展，资产阶级的启蒙思想家，格劳秀斯、斯宾诺莎、霍布斯、洛克、卢梭等人从自然法的角度完善了社会契约学说。社会契约学说认为，在国家产生以前人们处于自然状态中，并拥有与生俱来的自然权利，国家实际上是自然状态下的人们按照理性原则达成的社会契约的产物。

这种社会契约说虽然在理论预设上比较完美地论证了作为自由个体组成的共同体，但是它的理论前提——自然状态、自然权利等都是一个虚构，没有真实的证据。所以，这种观点更多的是理论上的论证。

(五) 国家是一个最高统治者进行统治的联合体

这一观点突出了国家政治统治的特色，并以此来界定国家。法国政治学家布丹在《国家论（六卷本）》一书中指出“国家是家庭及其共同财产所组成的联合体，这一联合体由最高权力及理性统治着”。巩固洛维奇认为：“国家是凭借强制力而组织及统治的社会”。狄骥也指出：“国家是一种人群组织，在这一组织中，人群有治者与被治者的不同区分。”

另外，弗拉内里（Flannery）从系统论的角度研究并提出自己的国家观。魏特夫、桑德等人则从水利灌溉和协作的角度来界定国家的起源。



二、马克思主义国家学说

(一) 国家的本质

国家不是从来就有的，它是一定历史的产物。在揭示国家起源、发展和消亡的规律过程中，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指出了国家的性质。他们认为：国家是维护一个阶级对另一个阶级统治的机器。马克思主义对国家性质的理解具体有以下几个涵义：

1. 国家是同阶级相联系的，是阶级矛盾冲突和不可调和的产物

原始社会时期，劳动生产率十分低下，人们从事的劳动获得的生活资料只能满足极为简陋的原始生活，因此，当时没有也不可能产生专门分化出来实行管理并统治社会的一个特殊集团。只有当生产力发展到一定阶段，社会出现了分工，劳动生产率的提高并有了剩余产品，而这种剩余产品由奴隶主占有时，就产生了阶级。为了巩固自己对剩余产品占有和对社会管理的地位，奴隶主就建立了自己的国家——奴隶制国家，国家从而出现了。

国家同氏族组织的本质区别在于：

- (1) 国家以地区划分它的国民，而氏族组织是以血缘关系来划分；
- (2) 国家设置了军队、警察、监狱等强制机关，而氏族社会没有这些机构；
- (3) 国家为了维持公共权力，要求公民纳捐交税，这也是氏族社会所没有的。
2. 国家是经济上占统治地位的阶级的意志和利益的表现，

它是为统治阶级服务的

国家是一种自居于社会之上并且日益同社会分离的力量，这种力量从外在形式来看，是为了把社会冲突控制在一定秩序的范围之内。这种秩序的维护是把经济上占统治地位的阶级的利益用法律和其他形式固定下来，并以国家暴力为后盾，要求全社会维护和遵守。而且国家的政治权力只能是由统治阶级少数人执掌，而不是与被统治阶级分享，它是维护统治阶级利益、镇压被统治阶级反抗的工具。

3. 国家是对被统治阶级进行有组织的一种暴力工具

阶级矛盾、冲突必然演化为暴力冲突。被统治阶级同样为了自身的利益和生存，以各种方式，尤以暴力方式来反抗国家现存秩序。为了解决这种暴力冲突，维护统治阶级的利益和秩序，国家设置了军队、警察、监狱，用一种物质的力量，用一种暴力手段对被统治阶级采取有组织地镇压，这就是国家性质的突出表现。

由此可见，社会分工、私有制和阶级的产生，使人类社会第一次出现了巨大的利益分化和利益对立。一方面，奴隶主阶级和奴隶阶级之间的利益是根本对立、互相冲突的；另一方面，以私有制为基础的不同奴隶主利益相互之间也是对立的。为此，国家就有了形成的必要。国家的本质属性就是国家的阶级属性，这是由一定社会的阶级关系和政治统治关系决定的。

恩格斯指出：“国家是社会在一定发展阶段上的产物；国家是表示：这个社会陷入了不可解决的自我矛盾，分裂为不可调和的对立面而又无力摆脱这些对立面。而为了使这些对立面，这些经济利益互相冲突的阶级，不致在无谓的斗争中把自己和社会消灭，就需要有一种表面上驾于社会之上的力量，这



种力量应当缓和冲突，把冲突保持在‘秩序’的范围以内；这种从社会中产生但又自居于社会之上并且日益同社会脱离的力量，就是国家。”

根据对于国家起源的历史考察，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指明了国家的本质，恩格斯指出：“国家无非是一个阶级镇压另一个阶级的机器。”列宁也指出：“国家是维护一个阶级对另一个阶级的统治的机器”。

（二）国家的类型

不同的政治学家曾根据国家的不同方面特征，运用不同的标准对国家进行不同的分类，比如按照本国政府对于国家主权的掌握程度，划分为主权国家、部分主权国家、殖民地国家；按照掌握国家权力的人数多少，把国家划分为君主国、贵族国、民主国；按照地理环境，把国家划分为海洋国家和大陆国家，如此等等。由于国家本质上是特定阶级维护自身利益，进行政治统治和政治管理的组织，因此，这些分类并未揭示国家的阶级本质，因而是国家的非本质性分类。

在人类历史上，除了原始社会没有国家以外，国家类型可以分为两大类：一是剥削阶级国家类型；一是社会主义国家类型。在剥削阶级国家中又存在过三种基本类型的国家，即奴隶制国家、封建制国家和资本主义国家。剥削阶级国家类型的特点是国家建立在生产资料私有制基础之上，国家政治权力掌握在少数人——剥削阶级手里，国家是为少数统治阶级服务的。社会主义国家是建立在生产资料公有制基础之上，国家政权是为多数人——无产阶级和广大劳动人民的利益服务的，是对少数人镇压和统治的工具。不同类型的国家其特点不同，同种类国家也有自己的特点。